

鹤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鹤人社〔2020〕13号

鹤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印发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做好企业复工复产 用工保障和稳就业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发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宝山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综合办，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

现将《鹤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做好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和稳就业工作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2020年2月20日

鹤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做好企业复工复产 用工保障和稳就业工作方案

为坚决贯彻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保障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的工作部署，落实全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做好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和稳就业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切实做好我市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和稳就业工作，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在坚决抓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统筹推进“1368”工作举措落实，全力以赴做好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和稳就业工作。

二、工作举措

（一）成立一个专班。党组书记、局长张国富同志任总负责人，其他领导干部分头负责，下设综合协调组、用工保障组、劳务输出组、创业指导组、职业培训组，宣传组。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就业促进科，负责工作专班日常工作。

（二）建立三项工作机制

1. 对外联动机制。各县区人社部门、机关各科室、局属各

单位参与此项工作的同志要主动与发改、工信、商务、市场监管等部门沟通联系，积极搜集企业复工复产的动态、需求、困难和问题等情况，及时掌握相关信息，促进企业复工复产工作的顺利推进。

2. 对内上下协同机制。工作专班各组、各成员、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加强协调配合，及时、主动汇报工作开展情况和工作进度，实现相关信息沟通共享，协同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3. 督导分包机制。局县级以上领导分别包一个责任县区，对各县区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和稳就业工作推进情况及时予以指导督促。主要对所分包县区的企业总数、开复工数、未开工企业的开工复工计划，企业开工用工情况、用工缺口情况，劳动力总数、已实现就业人数等情况搜集工作；对分包县区复工复产企业用工保障和稳就业工作的推进落实情况进行指导督促。

（三）强化六项措施

1. 强化台账管理。各县区、各组要对辖区内的企业和劳动力情况进行全面调查梳理，建立企业产能清、员工总数清、缺工人数清、空岗结构清、问题困难清“五个清单”的基础数据台账信息，做到信息全、数据准，更新及时。

2. 强化用工需求调查。各县区和各帮扶联系人要对辖区内的企业复工复产情况、用工情况、企业用工以及企业存在的困

难和问题等情况进行摸底调查，有针对性的开展工作。

3. 强化信息收集发布。各县区、各组要注重各类信息的搜集工作并及时发布，特别是企业用工信息，要通过局官网、微信公众号、鹤壁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网、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进行发布，使企业和求职者能够及时获取各类信息。

4. 强化用工管理。各县区和用工保障组、转移就业组要加强人力资源招聘过程的监督指导，协助企业与交通运输部门联系，做好劳务输出、本地企业班车车辆保障工作，督促落实运输过程中的消杀防控措施，确保企业招聘员工能够及时、安全入职投入生产。

5. 强化疫情防控。在做好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工作的同时，做好局及局属单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职业培训场所等人员密集场所的疫情防控工作，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和要求，做到用工保障和疫情防控“两手抓”。

6. 强化日报周商制度。各县区、各组要将每日工作开展和落实情况进行汇总报告，做到当日工作当日清；工作专班每周至少召开两次会议，对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和未就业工作进行研究分析，确保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四）落实八项重点任务

1. 全力保障重点企业用工。加强与发改、工信、商务等部门的沟通联系，及时了解掌握本地重点企业、重点领域复工复产情况及用工需求，建立“五个清单”，进行台账管理（就业促

进科高保青负责)。充分利用门户网站、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网和微信公众号等优先向本市劳动者推送岗位空缺信息,做好企业与劳动者的定点对接服务(劳动就业服务处周庆超负责)。加强工作调度,指定专人对接,每日按时上报所负责的企业用工情况(就业促进科高保青负责)。

2. 安全有序组织农民工外出务工。会同相关部门做好外出务工人员运输需求计划,建立外出务工台账,做好外出务工人员实名制登记,及时对接交通运输部门,实行“点对点”输送,帮助指导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做好疫情防控和途中管理协调工作,确保务工人员安全返岗、平安就业(人力资源市场管理科周国忠、劳动就业服务处周庆超负责)。

3. 促进农民工就地就近就业和返乡创业。积极引导农民工就地就近就业(劳动就业服务处周庆超负责)。促进农民工返乡创业,编制发布返乡创业项目目录,充分发挥农民工返乡创业专家服务团作用,帮助解决返乡创业难题。加快推进“互联网+创业培训”,鼓励农民工利用手机 APP 开展线上创业培训,提升返乡创业能力(劳动就业训练中心何敏负责)。采取“一对一”跟踪服务,对就业困难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通过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确保我市有就业能力和就业愿望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全部就业(就业促进科高保青负责)。实施线上“春风行动”和就业援助活动,动员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提供线上服务、开展网络招聘等线上活动,促进企业和求职者有效对接(劳

动就业服务处周庆超负责)。

4. 进一步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进一步加大岗位信息征集发布力度,充分利用鹤壁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网等各类互联网招聘平台,促进我市大学生与用人单位进行线上精准对接(劳动就业服务处周庆超负责)。延长报到接收时间,通过信函、传真、网络等方式为高校毕业生办理就业协议签订、报到手续。积极协调用人单位适当延长招聘时间、推迟体检时间、推迟签约录取(人才交流中心王斗负责)。将2020届困难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的申报时间延长至高校春季开学后两周内,其他审核发放时间相应顺延(就业促进科负责高保青)。

5. 扎实推进稳企稳岗稳就业。实施缓、返、补、免阶段性政策组合拳,帮助企业渡难关、稳岗位。“缓”就是放宽一次性补缴或定期缴纳社保费和参保登记时限要求,可在疫情结束后3个月内补办,补缴1—6月期间欠费时不计征滞纳金,参保人员享受正常待遇,不影响个人权益记录(社会保险中心徐爱兵负责)。“返”就是扩大应急稳岗返还政策受益面,对受疫情影响生产经营暂时遇到困难且恢复有望的中小微企业,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延长至2020年12月31日,返还标准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工作的通知》执行(职工失业保险处王水生负责)。“补”就是用好用足培训补贴、社保补贴、吸纳就业补贴等政策,积极支持企业吸纳就业,组织员工参加各类培训(就业促进科高保青、职业能力建设科孙向民负责)。

对符合要求的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给予最长 3 个月的特殊时期运营补贴，对吸纳失业人员或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的企业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就业促进科高保青负责），创业担保贷款可申请最长 1 年的展期还贷并继续给予贴息支持（创业担保贷款中心牛洁冰负责），对各类就业人才服务和职业中介机构给予职业介绍补贴（就业促进科高保青负责）。“免”就是落实上级阶段性减免社会保险费规定（社会保险中心徐爱兵、职工失业保险处王水生负责）。

6. 大力推动线上职业技能培训。抓住当前部分劳动者居家隔离、企业职工返岗前停工、返岗后隔离等时机，积极开展线上职业技能培训，今年要完成 3.5 万人次补贴性技能培训任务。依托国家、省级各类线上职业技能培训平台，采取增加积分、发放证书、领取补贴等措施，提高线上职业培训吸引力，引导劳动者积极参加网上培训。对参加培训不低于 40 个学时且取得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的，给予 800 元/人次培训补贴；对参加线上培训 40 个学时（含）以上的，按每学时 5 元的标准给予补贴，最高不超过 500 元（职业能力建设科孙向民负责）。

7. 确保兑现各项社会保障待遇。对失业人员及时发放失业保险金或失业补助金，千方百计保生活暖人心（职工失业保险处负责）。加强养老保险基金收支预测，夯实责任，千方百计确保养老金等各项待遇按时足额发放（社会保险中心徐爱兵负责）。

8. 积极稳定企业劳动关系。认真落实疫情防控期间劳动关系的有关文件精神，针对劳动者待岗、失业、收入减少、劳动关系不稳定增加等风险，及时加强对劳动用工的指导，妥善处理特殊时期的劳动关系，引导企业与职工共度难关。鼓励生产经营困难企业采取调整薪酬、轮岗轮休、调整工时、在岗培训、弹性工作等方式稳定工作岗位，尽量不裁员或者少裁员。加强劳动争议的处理工作，积极主动提前介入，指导企业通过协商方式解决矛盾纠纷。强化底线思维，认真梳理排查风险隐患，做好应对各种复杂困难局面的政策储备，健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应对处置和分级分类响应工作机制，及时处置突发性群体性事件，牢牢把握工作主动权（信访维权科李俊祥负责）。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各县区人社部门、各单位一定要提升政治站位，从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维护社会稳定大局出发，认清当前我市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以及稳就业工作的严峻形势，为促进企业复工复产和稳就业提供积极保障。

（二）强力推进。各县区人社部门要成立工作专班加强对该项工作的组织领导，确定一名领导和联络员，负责统筹协调联络。要集中最强工作力量，实行打破科室界限、打破领导分工、打破人员组成“三个打破”超常规措施，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力量充实到工作专班，集中优势兵力打赢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和稳就业攻坚战。分管领导和联络员名单请于2月21

日下午下班前报市局专班办，电话 3331102。

（三）夯实责任。各县区人社部门主要领导，各相关科室、相关单位和各组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要进一步细化工作措施和工作分工，压实责任。建立“周双通报”制度，工作专班每周至少召开两次办公会，对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工作推进落实情况进行分析研究、情况通报，确保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和稳就业工作顺利完成。

- 附件：1. 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和稳就业工作专班人员组成及职责
2. 县级干部分包联系县区分工表

附件 1

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和稳就业工作专班 人员组成及职责

为做好我市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和稳就业工作，成立企业复工复产用工保障和稳就业工作专班，成员名单及职责如下：

总负责人：	张国富	党组书记、局长
负责人：	董春根	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宁远	党组成员、副局长
	赵刚	党组成员、副局长
	徐爱兵	党组成员、社会保险中心主任
	郑玉霞	四级调研员
	赵燕	四级调研员
	陶君	四级调研员
成员：	李翔伟	信息网络科科长
	胡鹏	规划财务科科长
	王飞	就业促进科科长
	周国忠	人力资源市场管理科科长
	孙向民	职业能力建设科科长
	周庆超	劳动就业服务处处长
	何敏	劳动就业训练中心主任

工作专班下设综合协调组、用工保障组、劳务输出组、创业指导组、职业培训组、宣传组。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就业促进科，王飞兼任办公室主任，高保青任办公室副主任。

综合协调组：组长王飞，成员高保青、曹一凡、刘丹、李玲慧。主要负责与市委、市政府、省人社厅的联系沟通，与相关市直部门的协调联络，与其它各组工作协调配合以及综合材料的撰写。

用工保障组：组长周庆超，成员张卫东、于文平、李施羽。主要负责收集并发布市内外企业复工复产安排、农民工返岗要求及市内企业复工复产用工需求情况，指导市内企业用工服务保障工作。

劳务输出组：组长周国忠，成员郭少侠、谢少娜。主要负责摸清全市农民工外出务工及培训需求基本情况，组织开展跨区域用工对接和劳务协作，指导各县区做好农民工统一送达和接收工作。

创业指导组：组长何敏，成员刘银来、于彬。主要负责编制发布返乡创业项目目录，充分发挥农民工返乡创业专家服务团作用，帮助解决返乡创业难题。加快推进“互联网+创业培训”，鼓励农民工利用手机 APP 开展线上创业培训，提升返乡创业能力，促进农民工返乡创业。

职业培训组：组长孙向民，成员谢广明、刘鑫。主要负责全市职业培训的组织实施工作，整合并发布网络培训资源，制定

鼓励引导各类培训机构加大网络培训力度的政策并组织实施。

宣传组:组长胡鹏，成员许静、刘洪雅、于雯丽。主要负责收集各县区、各工作组工作开展情况，并负责信息的编写、报送与发布。

附件 2

县级干部分包联系县区分工表

序号	领导姓名	联络员及电话	分包县区
1	董春根	周庆超 13839230191	开发区
2	王宁远	孙向民 13938005828	淇县
3	赵刚	周国忠 13939251879	浚县
4	徐爱兵	张新军 15803925006	山城区 宝山区
5	郑玉霞	刘丹 18239283256	鹤山区
6	赵燕	王斗 13839232222	示范区
7	陶君	何敏 13939267112	淇滨区

鹤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0年2月20日印发

